



去爱一个胖女孩需要勇气

胖女孩， 有人爱

爱上一个胖女孩需要运气

Good In Bed

[美国]Jennifer Weiner詹妮弗·韦纳◇著
美琪◇译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胖女孩， 有人爱

[美国] Jennifer Weiner

詹妮弗·韦纳◇著

美琪◇译

Good In Bed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胖女孩, 有人爱/ (美) 韦纳著; 美琪译.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11

ISBN 7-5613-3125-8

I. 胖… II. ①韦…②美…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4) 第110085号

图书代号: SK4N1040

GOOD IN BED by JENNIFER WEINER
Copyright © 2001 by JENNIFER WEIN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LINDA MICHAELS LT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5 SHAANXI NORMAL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的翻译文字经由台湾馥林文化授权引进

胖女孩, 有人爱

作 者: 詹妮弗·韦纳

译 者: 美 琪

责任编辑: 周 宏

特约编辑: 李 潇

装帧设计: 吉安工作室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120信箱 邮编: 710062)

印 刷: 北京天竺颖华印刷厂

开 本: 780×1092 1/32

印 张: 9.5

字 数: 200千字

版 次: 2005年1月第一版

印 次: 2005年1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5613-3125-8/I·339

定 价: 25.00元



第一章

“你看过了没？”萨曼莎问。

“看什么啊？”我调了调电话的免提听筒，把头靠近我的计算机，免得被编辑同事听到我在讲私人电话。

“没啦，没啦！等你回家以后我再告诉你。”

“如果没有重要的事，你才不会在上班时间打电话给我。快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萨曼莎叹口气说：“好啦！但你千万别把我给杀了。”

这下我可就急了。

“坎妮，你赶快去买最新一期的《Moxie》杂志。”

“怎么啦？我得了最差服装奖吗？”

“总之，你先去买一本来，我等你。”

看来事态严重。萨曼莎不但是我最好的朋友，也曾是我的工作伙伴。萨曼莎总是让别人等她，她自己可是从来不等人的。她说：“那是弱者的表现。”突然有一股不安的感觉从我身上流过。

我搭电梯到公司的大厅，然后走到了卖报纸的小贩那儿。《Moxie》杂志就放在《时尚》和《魅力》这些姊妹杂志旁边的书架上。穿着亮片的超级名模撅着嘴，底下大标题写着：“激情之夜，高潮迭起”……图片跟字眼都如此抢眼的杂志封面，让人想不注意都难。我没有考虑太久，又顺手拿了包 M&M's 巧克力，付了钱之后就走回楼上去。

萨曼莎还在线上，她说：“快翻到第 132 页。”

我坐下一边吃着巧克力，一边翻到第 132 页。这页的标题是“欲望单人床”，也就是《Moxie》这本杂志的男性专栏，这个专栏通常是要帮助读者明白自己男朋友的喜好。刚开始我还不明白这篇文章到底在说什么，后来，我仔细一读，这篇标题写着“和一个胖女人谈爱”的文章，作者是布鲁斯·库伯曼。

我和布鲁斯·库伯曼曾经交往过两年多，三个月前我们才决议暂时分手。他所指的胖女人，我想不是别人，就是我！

恐怖片中演员暂时停止呼吸的样子就是我现在写照。忽然间，我觉得心跳加速，跟着血液冲上我的耳朵、我的喉咙，我颈后的毛发都竖立了起来，我的手脚冰冷。当我读着这篇文章的第一行：“我永远无法忘记发现我的女朋友体重竟然比我还重的那一天……”，我的耳朵里血脉贲张、轰轰作响。

萨曼莎电话那头的声音突然像是从远处传来的：“坎妮、坎妮，你还好吧？”

“我要杀了他！”我喘着气说。

萨曼莎建议我说：“深呼吸，然后慢慢吐气。”

“我没有办法……”

我的编辑同事贝琪忽然从隔板的另一边一脸狐疑地望着我说：“你还好吧？”我努力地闭着眼，耳机滑落到地上，只是从耳机那头传来萨曼莎轻微的声音仍在说着：“深呼吸……”我喘着气，眼睛盯着中间斗大的粉红粗体字写着的布鲁斯说的话：“在今天的社会，和一个胖女人谈爱是需要勇气的。”

“我简直不敢相信！我不敢相信他竟然做出这种事。我要杀了他！”

这时贝琪走到我的身边，试图想偷瞄放在我腿上的那本杂

志。同时，另一个邪恶的同事凯碧也正用她亮亮的棕色小眼珠斜着眼往我们这边瞧，她那胖胖的手指头就放在键盘上，随时预备传电子邮件给朋友通报八卦消息。于是我把杂志用力地合上，深吸一口气再吐气，然后挥着手请贝琪回去她的座位。

“你不知道吗？”萨曼莎还在线上。

“不知道什么？不知道他认为跟我交往需要很大的勇气吗？”我不屑地开玩笑说。“他应该想想看我的感受！”

“你不知道他在《Moxie》工作吗？”

我把杂志翻到前面撰稿者名单的那一页。在每个作者的黑白大头艺术照下，有几句简介。我果然看到了布鲁斯，他及肩的头发随风飘扬，但显然是摄影棚的人造风效果。“‘欲望单人床’专栏作家布鲁斯·库伯曼本月加入《Moxie》行列。这位来自新泽西州的自由作家，目前正着手写他的第一本小说。”

我尖声大叫着说：“他的第一本小说？”

这时贝琪又转过头来，隔着隔板忧愁地看着我，然后凯碧就开始打起字来。

“那个超级大骗子！他连感谢信都不会写。”我一边说着，一边把杂志翻回到第132页。“我怎么都不知道我自己是个胖女人？”

文章写着：“当我第一眼见到C小姐时，我就爱上了她的机智、她的笑和她闪亮的双眼。至于她的身材，我想我只好学习忍受了。”

“我要杀了他！”

凯碧托了托她鼻梁上那副厚眼镜，口中念念有词地说：“要杀就去杀，别再鬼叫了。”

“我要挂电话了。”我告诉萨曼莎，然后挂了电话。

我拨了三次才终于把布鲁斯的电话拨通，电话那头的录音机传来他的声音说他现在无法接听电话，我一听之下简直就快疯了，把电话摔上，然后立刻再打电话给萨曼莎。

“去他的‘欲望单人床’！”我说：“我应该打个电话给他的编辑，告诉他这是篇烂文章！杂志出刊前，总该有人先电话咨询我的意见吧？”

“并没有这个必要，你的大脑正在愤怒的巅峰才会这么认为。”萨曼莎说。自从她和她的瑜伽老师约会之后，她说起话来就非常的哲学。

“胖女人？”我的泪水都快流下来了。“他怎么可以这样说我？”

“你最好不要再往下看了。”

“后面还有比这糟的吗？”

萨曼莎叹了口气，“你真的想知道吗？”

“不想……想……不想……”我犹豫着，萨曼莎也犹豫着。“好吧，告诉我吧。”

萨曼莎又叹口气，“他说你就像……克林顿性丑闻中的女主角——莫妮卡型的女人。”

“他是指我的身材，还是我的功夫？”我的笑声中夹带着痛苦的啜泣。

“他还用一个字眼来形容你……让我找一下……庞大的身躯。”

“噢，天啊！”

“他的意思是说你很丰满、肉肉的。”萨曼莎试图安慰我，“这些形容词都还好。”

“天啊！我们在一起的时候，他可什么也没说……”

“你把他甩了，他当然不高兴！”萨曼莎说。

“我没有把他甩了。”我急忙解释，“我们只是暂时分手，他也觉得这样很好啊！”

“不然他还能怎样？”萨曼莎问。“你都提出分手了，他不是带着最后的尊严离去，就是可怜地求你不要离开他。当然最后他还是选择保留自己的尊严。”

我拨弄自己的棕色短发，心中考量还有谁看过这篇文章？有谁知道C小姐就是我？他有没有拿给他的朋友们看？我妹妹看过了吗？天啊！真希望老妈没看过！

“我要挂电话了！”我再次跟萨曼莎说。我站起身来环顾《费城观察报》新闻部办公室内的情形。有些人正努力敲着计算机，有些则挤在电视机前看CNN。

“有没有人知道要怎样才能买得到枪？”我问办公室里的同事。

“我们正忙着做系列报道。”每次都一脸困惑、个子不高的编辑赖瑞回答：“但我想法律是蛮宽松的。”

其中一个运动专栏记者接着说：“你得等上两个星期。”

另一个助理编辑又接着说：“如果你的年龄低于25岁，才需要等两个星期。”

那个运动专栏记者不屑地说：“那是租车的规定吧？”

“坎妮，我们稍后再告诉你。你不急吧？”赖瑞问。

“有点急。”我坐下，然后又站起来问说：“宾州会执行死刑吗？”

“我们正在作系列报道！”赖瑞严肃地说。

“算了，当我没问。”我又坐下，再一次打电话给萨曼莎。

“你知道吗？我不打算把他给杀了。这样太便宜他了。”

“你想怎样就怎样吧！”萨曼莎好意地说。

“今天晚上跟我一起到他的停车场埋伏。”

“然后要做什么？”

“我等一下再告诉你，我先想想。”我说。

*** **

跟许多人一样，我和布鲁斯是在一场舞会中认识的。我从来不曾公众场合中遇见任何一个男人对我这么热情过，甚至还当场邀请我跟他约会。

当时我待在宴会厅的一角，一方面观看舞会中的人，另一方面又靠近我爱吃的东西。布鲁斯走向我的时候，手中的螃蟹的脚刚好抵住我的鼻孔、蘸酱还残留在我的脸颊上。他的身材很高挑，皮肤是古铜色的，留着两撇山羊胡，还有金发马尾。

“嗯……你还好吧？”他说。

我挑了挑眉跟他说：“还好。”

“你看起来有一点……”他的声音渐渐变小，但还蛮好听的。
“我看过有些人中风的前兆就是这个样子。”

这时身旁的布兰娜拉着他的手介绍说：“布鲁斯，这是坎妮。”

“哦，是吗？”布鲁斯一边回答，一边呆呆地站着。

他对我笑笑，然后就离开了。

接下来的时间我都在挖掘他的独家新闻：他今天是跟布兰娜在研究所认识的朋友一起来的。对我而言，有个好消息是：他是研究所毕业的，意味着他还算是个聪明的人。还有，他跟我一样是犹太人。他27岁，我25岁，很相配。

“他也很幽默。”布兰娜说。接着就开始说坏消息：布鲁斯花

超过三年以上的时问写论文。住在新泽西中部，距离我们住的地方约一小时的车程。偶尔接写作和教书的工作，靠着一些津贴跟奖学金过日子，但大部分还是靠父母的钱过日子。

“住得太远了。” 布兰娜说。

“他有一双漂亮的手，” 我细数着，“还有一口漂亮的牙。”

“他吃素。” 她说。

“多久了？” 我有点退缩地问。

“大学就开始了！”

“嗯……或许我可以努力适应看看。”

“他……” 布兰娜的声音渐弱。

“还在假释期吗？” 我开玩笑地说，“还是有嗑药？”

“有点不太成熟。” 她终于说出口。

“他是男人，” 我耸耸肩说，“所有的男人不都一样吗？”

她笑了笑，接着说：“他是个不错的男人，你去跟他谈谈就会发现。”

那天晚上我盯着他看，我觉得他也在盯着我看。但是他整晚都没跟我说话，直到舞会结束，我才失望地走路回家。心想有好一阵子我的生活中没有梦中情人，好不容易有个又高又帅的研究生布鲁斯带着一线曙光出现在我眼前……

半夜的暗巷中有脚步声快步尾随于我的身后，我快速地环视周遭的环境，一边摸索着钥匙圈上的防身喷雾器。前面的路灯下停了部车，谁要是敢轻举妄动，我就朝他喷雾，然后打破车窗让车子的警报器大作，然后再一边跑、一边叫救命。

“坎妮。” 我转过身去，看见布鲁斯正害羞地对我微笑着。

他陪我走路回家，然后我给了他电话号码，第二天晚上他就打电话给我，我们聊了三个小时，什么话题都聊：大学生活、父

母、他的论文……

“我们见个面吧！”他说这句话时，已经是凌晨一点了。

我心想再这样讲下去的话，我明天上班肯定要迟到了，于是就说：“好啊，看什么时候……”

布鲁斯回答说：“不是以后，我是说现在！”

由于他走错了路，两个小时后才出现在我的门前。他的样子比我印象中还要魁梧，穿着苏格兰衬衫和运动裤，手里拿着睡袋，一副要参加夏令营的样子，但还是挂着那张害羞的笑脸，事情就是这样开始的。

距离我们俩第一次接吻到今年已经三年了，三个月前我们才提出暂时分手，四个小时前我发现他在杂志上说我是个胖女人。此时，我站在他公寓前的停车场，他答应要跟我碰面的地方，我看见他在停车场的另一头眯着眼朝着我看。他眨了眨眼，每次他一紧张就会这样。

他手里拿了很多东西：一个蓝色喂狗用的塑料碗，那是我在他家喂我的小狗“Nifkin”时用的；一个红色木头相框，里面放着我们在布拉克小岛上拍的照片，还有我的银色耳环、三双袜子、半瓶夏奈儿香水、卫生棉条、一支牙刷……三年来琐琐碎碎的东西、从床底下跟沙发缝里翻出来的小东西。

很明显地，布鲁斯把这次见面当成一石二鸟的对策：一方面来面对我的愤怒，另外一方面又可以顺便把我的东西还给我。我觉得好像被当头棒喝一般，看着我的东西被装在纸箱里，而那个纸箱大概是顺便从杂货店里拿的，这个事实显示我们真的玩完了。

“坎妮。”他冷冷地叫着我，并且用我感到非常厌恶的方式眯着他的眼睛。

“布鲁斯，”我试着掩饰颤抖的声音：“你正在写的那本小说，难道女主角是我吗？”

他动了动眉毛，没说半句话。

“请你告诉我，在我们交往的过程中，我有同意跟好几百万的读者分享我们的亲密关系吗？”我问。

布鲁斯耸耸肩：“我们现在已经没有关系了。”

“我们只是暂时分手啊！”我说。

布鲁斯高傲地对我微微一笑说：“拜托，坎妮，我们都知道那是什么意思。”

“我说暂时分手就是暂时分手！”我瞪着他看，“是谁搞不清楚啊？”

“随便你怎么说。”布鲁斯一边说，一边试着想把东西塞给我。“我不知道你为什么那么生气？我又没有说什么不好的话。”他伸伸臂膀说，“我觉得我写得非常好。”

我长大以来很少像现在这样，呆在原地说不出话来。我问：“这样做你很爽是吗？”但对他而言，这个问题等于白问。“你在杂志上说我很胖，你把我当成笑话，你还觉得你挺对的？”

“坎妮，面对现实吧！你是很胖没错啊。”他低下头说，“但那不代表我不爱你啊！”

突然，我将卫生棉条丢向他的头，又散落在停车场上。

“你这个混蛋！”我舔了舔嘴唇，呼吸急促，双手颤抖。相框飞过他的肩膀，摔落在地上。“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竟然曾经考虑要嫁给你！”

布鲁斯耸耸肩，弯下腰去把地上的卫生棉条、破碎的木框跟

玻璃碎片捡回箱子里，却把我们的合照留在地上。

“从来没有人这样残忍地对待我。”我哽咽地说着，但是话一出口，就觉得不对。事实上，爸爸的离去才是更残忍的一件事。

布鲁斯又耸耸肩说：“我不需要再担心你怎么想，这一切都是你自己造成的。”他站起来，我倒希望他很生气，但是我现在面对的是一片令人发疯的宁静。“这就是你要的，不是吗？”

“我只是觉得暂时分开一下，可以想清楚一些事情。早知道你这么可恶我应该把你甩了才对。”我说，“你真是……”

我站在那儿，一句话也说不出，想要找出话来骂他，让他跟我一样感到糟糕、生气和羞耻。我最后用我觉得最憎恨的口吻对他说：“你是个小人！”要让他知道他里里外外都是个小人。

他一句话也没说，也没看我一眼，只是静静地转身离去。

萨曼莎的车子没有熄火。“你还好吧？”她一边说，我一边坐进车内，手里抱着箱子。我默默地点点头。萨曼莎大概认为我很可怜吧，但是我不希望她同情我。

我身旁这个有着 177 厘米的身高、白皙的皮肤、乌黑的长发、分明的五官的女人，长得像女星安洁莉卡·休斯顿的年轻版。她什么都吃，还是这么瘦！如果她不是我的好朋友，我一定恨死她了。即使她是我的好朋友，偶尔我也会忍不住嫉妒这个不挑嘴的人。她的容貌和身材带给她惟一的麻烦就是——她吸引太多男人的目光了。我很难让她了解拥有这副身材的我是什么感受。

她看了我一眼说：“我猜你们两个人大概吹了吧？”

我面无表情地回答说：“猜得好！”我苍白的脸色反射在玻璃车窗上，然后我低头盯着箱子里的东西，我的耳环、我的书，还有一支我以为早就不见了口红。

“你要不要喝点什么？还是要吃些东西？看场电影？”萨曼莎温柔地问着我。

我的眼睛紧闭着，不想知道车子开到哪里了，因为这条路让我想起以前常开车去找他的时候。“我现在只想回家。”

我回到公寓后，看到电话答录机上的灯光闪烁，提醒我有留言，但我没去理它。只是脱下身上那套拘束的制服，换上宽松的T恤，光着脚走进厨房。从冰箱里拿出柠檬水，再从橱柜里拿出龙舌兰酒，把这两样倒在碗里，深吸一口气后，咕噜咕噜大口灌下，然后坐在沙发上强迫自己开始读那篇文章。

和一个胖女人谈爱

文/布鲁斯·库伯曼

我永远无法忘记发现我的女朋友体重竟然比我还重的那一天。

那天，她骑脚踏车出去，我在家看足球赛。我顺手翻了一本她放在茶几上的杂志，同时也发现了她的体重记录表。那本小小的手册记录着：什么时候吃了什么东西、计划吃什么、有没有一天喝八大杯水……上面有她的名字、身份证号码、还有体重，那个数字实在是把我给吓坏了。

我知道她是蛮胖的，比我在电视上看到的女人都还要胖。当然，也比我以前交往过的女人都还胖。

我心里暗骂：真的还是假的？

我从来都没想过自己会追求胖女人。但是当我第一眼见到C小姐时，我就爱上了她的机智、她的笑和她闪亮的双眼。至于她的身材，我想我只好学习忍受了。

她的肩膀跟我一样宽，她的手跟我一样大，从她的胸部到肚子、她的屁股到大腿，都是可爱的曲线。抱着她就像回到温柔乡一样舒服。

但是，跟她出门却不是一件骄傲的事。或许我一直都受到社会的影响，这个社会告诉我们男人应该要什么、女人应该怎么样等等。

有好几次我告诉她她很美，我知道她不相信。我跟她说没关系，但她还是很在意，毕竟，我一个人的声音敌不过世界上更多的声音。试着跟一个身材庞大的女人交往，你就会明白我在说什么了。当人们看看她，又看看跟她在一起的你时，你就会明了是什么滋味了。

还记得莫妮卡·莱温斯基事件爆发时，身为新闻记者的C小姐写了篇报道，强烈地为这位被朋友背叛的白宫实习生辩护。她的报道公开后，收到很多表达愤怒之意的读者，其中有一人写道：我可以从你的文章看出你一定是一个超重而且没人爱的女人。这封信深深困扰着她，尤其是“超重”这个字眼，而“没人爱”的字眼也似乎快要变成事实。当个莫妮卡好像比当个背叛者还要糟糕似的，体重过重也好像是犯了滔天大罪。

当今的社会，和一个胖女人谈爱是需要勇气的。我知道我爱上一个她自己都不相信她值得爱的女人。

现在一切都结束了，我不知道如何发泄我的愤怒跟痛苦。我气这个社会让她变成这个样子，我也气她不够坚强，

无法克服这个社会对她的评语。我气我自己不够爱她，无法使她相信她自己。

我又胡乱翻阅着《薇薇新娘》杂志，一边流下泪来。我跌坐在沙发前，泪水沿着脸颊流到下巴，滴湿我的衬衫，我仿佛能听见杂志上穿着薄纱的新娘说：“我愿意。”

我为布鲁斯而哭泣，他了解的我比我知道的自己还要多，他爱我多过我应得的。他是我梦想中的情人，他可能成为我的丈夫，而我却就这样失去了一切。

如今我不但永远失去了他，也失去了他的家人，而他的家人是我喜欢布鲁斯的主要原因之一。他的父母都是犹太人，他的父亲是一个皮肤科专家，长年留着络腮胡，有一对跟布鲁斯一样善良的眼睛。跟我自己的父亲比起来，布鲁斯的父亲——伯纳·库伯曼就像是火星来的外星人一样奇特，他竟然喜爱他的小孩！也喜欢跟孩子们在一起！我真的很惊讶。他竟然记得布鲁斯生命中发生的点点滴滴！

布鲁斯的父亲也很喜欢我，他并不是喜欢我这个人，而是因为：1. 是犹太人，因此有彼此通婚的可能性；2. 有自己的工作，因此不太可能去他们家挖金；3. 能够带给他的儿子快乐。其实我也不在乎他为什么对我那么好，反正我就是尽情享受他对我的好。

至于布鲁斯的母亲——奥黛丽，我对她有点心存恐惧。她的指甲总是修剪得美美的，而且涂上的指甲油通常是下一期《Vogue》杂志上流行的颜色。她的发型也很时髦，他们家到处都是玻璃装饰，铺着白色地毯，七套卫浴设备都一尘不染。我跟朋友提到她时，都称她是有品位的奥黛丽。她原本是个老师，现在

是个全职的家庭主妇，同时她也担任义工以及一些幼童军及犹太妇女组织的领袖。

有这样的父母亲惟一的缺点就是：他们扼杀了你的企图心。因为我离婚的父母亲以及为了大学的就学贷款，我必须不断地找下一个工作，为了赚更多钱、获得更多的肯定。我一直想写别人的故事，认为这或许会是我成名的好机会——当我还在一个小报社写着车祸之类的报道时，就迫不及待地想要跳到大报社去；等到我终于跳到大报社去工作不到两个星期，我又开始计划如何再往上晋升。

布鲁斯对他的研究所生活还算满意，有时接接家教的工作、有时则接接写作的案子。他赚的钱只有我的一半，但他的父母会帮他负担车子的保险费、房租，每次见面会给他生活费，他父母送给他的生日礼物、年节礼物，还有一些莫名其妙的礼物也慷慨得吓人。每次我溜下床去赶一些报道或是在周六的早上赶去上班，他就会对我这么说：“放轻松点……”他总是说：“坎妮，你应该要好好享受一下人生。”

我想，有时候他喜欢想象自己是史宾斯汀早期歌曲里的男主角：热情的19岁青年，对世界、尤其是对自己的父亲充满愤怒，并且寻找一个情人来拯救他。可笑的是，布鲁斯的父母从来就没给他发挥反抗的机会，他的生活里没有严苛爱骂人的长辈，更没有贫穷的日子。史宾斯汀的歌曲及震耳欲聋的吉他伴奏也只能持续三分钟，这些歌曲完全没有提到该洗的碗和衣服、该铺的床，还有一些小小的关心和体贴，而这些才是维系感情所必需的要件。

我的布鲁斯喜欢随波逐流，喜欢读读星期天的报纸，抽抽高级的烟卷；想得到一些大报的青睐，但不想花太多功夫去争取。